公開類	
年　　報	次年1月底前編報

編製機關	北區區公所(民政課)
表　　號	1112-02-07-3

臺南市北區實施耕地三七五減租後佃農購買耕地面積及戶數

中華民國107年

購買耕地面積(公頃)								購買耕地佃農戶數（戶）	
合計		田		旱		其他			
本年	累計至本年底止	本年	累計至本年底止	本年	累計至本年底止	本年	累計至本年底止	本年	累計至本年底止
-	58.267500	-	3.044000	-	14.805100	-	40.418400	-	78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08年 01月30日編製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依據本所佃農購買耕地申請書及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3份，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1份自存。

臺南市北區實施耕地三七五減租後佃農購買耕地面積及戶數編製說明

一、統計範圍及對象：凡依據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規定之執行案件均為統計之對象。

二、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

三、分類標準：橫項目按區域別分，縱項目按購買耕地面積及購買耕地佃農戶數分類。

四、統計科目定義：

(一)田：水田。

(二)旱：非灌溉地。

(三)其他：田、旱以外之土地。

五、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依據本所佃農購買耕地申請書及三七五減租登記簿資料彙編。

六、編送對象：本表編製3份，1份送本所會計室，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1份自存。